

中国地方志 民俗资料汇编

丁世良 赵放主编

国家

出版社

中国地方志 民俗资料汇编

第3册

丁世良 赵放 主编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第三册目录

西北卷

陕西省	(1)
-----------	-----

西安市

陕西通志(清雍正十三年刻本)	(3)
----------------------	-----

咸阳地区

咸阳县志(清道光十六年重刻本)	(11)
-----------------------	------

重修咸阳县志(民国二十一年铅印本)	(12)
-------------------------	------

兴平县志(清光绪二年重刻本)	(13)
----------------------	------

兴平县志(民国十二年铅印本)	(14)
----------------------	------

高陵县志(清光绪十年刻本)	(17)
---------------------	------

高陵县续志(清光绪十年刻本)	(22)
----------------------	------

泾阳县志(清宣统三年铅印本)	(29)
----------------------	------

三原县新志(清光绪六年刻本)	(30)
----------------------	------

盩厔县志(民国十四年西安艺材印书社铅印本)	(37)
-----------------------------	------

续修醴泉县志稿(民国二十四年铅印本)	(39)
--------------------------	------

乾州新志(清雍正五年刻本)	(40)
---------------------	------

乾州志稿(清光绪十年乾阳书院刻本)	(41)
-------------------------	------

永寿县志(清光绪十四年刻本)	(42)
----------------------	------

渭南地区

新续渭南县志(清光绪十八年刻本)	(44)
------------------------	------

富平县志(清乾隆四十三年刻本)	(46)
-----------------------	------

富平县志(清乾隆四十三年刻本)	(47)
-----------------------	------

临潼县志(清乾隆四十一年刻本)	(48)
同州府志(清乾隆五年刻本)	(50)
朝邑县志(清康熙五十一年王兆鳌刻本)	(52)
澄城县志(清咸丰元年刻本)	(52)
华阴县续志(民国二十一年铅印本)	(54)
蒲城县志(清乾隆四十七年刻本)	(57)
蒲城县新志(清光绪三十一年刻本)	(58)
同官县志(民国二十一年铅印本)	(58)
同官县志(民国三十三年铅印本)	(61)
白水县志(民国十四年铅印本)	(71)

商洛地区

雒南县志(清乾隆五十二年增刻本)	(72)
孝义厅志(光绪九年刻本)	(73)

宝鸡市

宝鸡县志(民国十年铅印本)	(76)
陇州续志(清乾隆三十一年刻本)	(77)
凤县志(清光绪十八年刻本)	(77)

榆林地区

榆林府志(清道光二十一年刻本)	(78)
怀远县志(民国十七年横山县志局石印道光本)	(80)
横山县志(民国十八年榆林东顺斋石印本)	(81)
靖边志稿(清光绪二十五年刻本)	(84)
定边县志(清嘉庆二十三年刻本)	(86)
葭县志(民国二十二年石印本)	(86)
神木县志(清道光二十一年刻本)	(89)
府谷县志(清乾隆四十八年刻本)	(91)

府谷县志(民国二十八年北平燕京大学图书馆传抄本)	(93)
绥德州志(清光绪三十一年刻本)	(94)
米脂县志(一九四四年铅印本)	(97)
米脂县志(民国三十三年铅印本)	(105)
清涧县志(清道光八年刻本)	(107)

延安地区

安塞县志(民国十四年铅印本)	(109)
安定县志(抄本)	(112)
宜川县志(民国三十三年新中国印书馆铅印本)	(113)
延长县志(抄本)	(119)
洛川县志(清嘉庆十一年刻本)	(120)
洛川县志(民国三十三年泰华印刷厂铅印本)	(122)
中部县志(民国二十四年铅印本)	(136)
中部县志(民国三十三年铅印本)	(137)

汉中地区

汉南续修府志(清嘉庆十九年刻本)	(143)
续修南郑县志(民国十年刻本)	(146)
定远厅志(清光绪五年刻本)	(146)

安康地区

汉阴厅志(清嘉庆二十三年刻本)	(154)
平利县志(清乾隆二十一年刻本)	(154)
宁陕厅志(清道光九年刻本)	(155)

甘肃省	(157)
-----------	-------

甘肃新通志(清光绪三十四年修宣统元年刻本)	(159)
-----------------------------	-------

兰州市

皋兰县志(清乾隆四十三年刻本)	(171)
定西地区	
通渭县新志(清光绪十九年刻本)	(171)
狄道州续志(清宣统元年刻本)	(172)
渭源县志(民国十五年石印本)	(172)
平凉地区	
华亭县志(民国二十二年石印本)	(173)
静宁州志(民国间铅印本)	(176)
庄浪志略(抄本)	(178)
重修灵台县志(民国二十四年南京东华印书馆铅印本)	(179)
崇信县志(民国十七年石印本)	(184)
庆阳地区	
合水县志(抄本)	(185)
重修镇原县志(民国二十四年兰州俊华印书馆铅印本)	(188)
天水地区	
天水县志(民国二十八年铅印本)	(200)
清水县志(清乾隆六十年刻本)	(202)
宁远县志(清康熙四十九年刻本)	(202)
西和县志(清乾隆三十九年刻本)	(203)
漳县志(中国书店据民国二十三年铅印本影印)	(205)
武都地区	
文县志(清光绪二年刻本)	(206)
康县县志(民国二十五年石印本)	(211)
岷州志(抄本)	(211)
临夏回族自治州	

和政县志(抄本)	(215)
甘南藏族自治州	
洮州厅志(抄本)	(216)
武威地区	
武威县志(清乾隆十四年刻本)	(218)
镇番县志(清道光五年刻本)	(219)
张掖地区	
甘镇志(清顺治十四年刻本)	(220)
甘州府志(清乾隆四十四年刻本)	(220)
新修张掖县志(一九五九年北京中国书店油印本)	(222)
山丹县志(清道光十五年刻本)	(223)
临泽县志(民国三十一年兰州俊华印书馆铅印本)	(224)
高台县志(民国十四年铅印本)	(226)
酒泉地区	
敦煌县志(清道光十一年刻本)	(228)
宁夏回族自治区	(229)
银川市	
宁夏新志(抄本)	(231)
宁夏府志(清嘉庆三年刻本)	(231)
朔方道志(民国十六年天津华泰书局铅印本)	(233)
宁夏纪要(民国三十六年铅印本)	(239)
石咀山市	
平罗纪略(一九六五年甘肃省图书馆油印本)	(247)
银南地区	
中卫县志(一九六五年甘肃省图书馆油印本)	(248)
灵州志迹(一九六五年甘肃省图书馆油印本)	(249)

花马池志迹(一九六五年甘肃省图书馆油印本)	(250)
固原地区	
固原州志(清宣统元年刻本)	(251)
海城县志(清光绪三十四年官报书局铅印本)	(253)
隆德县志(一九六五年甘肃图书馆油印本)	(254)
青海省	(259)
西宁市	
最近之青海(民国二十三年铅印本)	(261)
青海志略(民国三十二年上海商务印书馆铅印本)	(263)
青海风土记(民国二十二年铅印本)	(268)
青海(民国三十四年上海商务印书馆铅印本)	(280)
海东地区	
循化志(抄本)	(294)
玉树藏族自治州	
玉树调查记(民国九年上海商务印书馆铅印本)	(29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301)
乌鲁木齐市	
皇輿西域图志(清光绪十九年杭州便益书局石印本)	
.....	(303)
回疆志(抄本)	(309)
西域闻见录(清道光七年刻本)	(314)
回疆通志(民国十四年外交部铅印本)	(318)
新疆概观(民国二十二年仁声书局铅印本)	(323)
新疆史地大纲(民国二十四年正中书局铅印本)	(333)
新疆史地及社会(民国三十六年正中书局铅印本)	(336)
新疆志略(民国三十四年正中书局铅印本)	(341)

新疆概述(民国三十六年独立出版社铅印本)	(345)
新疆问题讲话(民国二十四年武定同文印刷社铅印本)	(352)
新疆考察记(民国二十三年世界书局铅印本)	(359)
哈密地区	
哈密志(民国二十六年铅印本)	(366)

陕西省

《陕西通志》（一百卷·清雍正十三年刻本）

礼仪民俗

冠礼 人不知冠久矣。娶妇者，前一日冠带拜见尊长，尊长斟以酒，或其遣意欵。男子多麻冠。妇人虽浓妆，亦必以白布饰其首。盖西方金也，山曰太白，故多尚白，从来远矣。（《临潼县志》）冠加于首，所以象天也，最宜雅重。古时制度无论已，今制夏凉冬暖，各有定制，又有帽顶以别贵贱，用之者不可不审也。（杨用晦《维风约》）

婚礼 婚，酒食召亲友，所以厚其别；亲迎执贄，所以致其恭，不乐不贺，所以思其继，同牢合卺，所以思其爱。近俗婚礼多费，货财相交，婿以花饰衣冠，妇以声乐迎导，非所以谨夫妇、严宗庙也。（《咸阳县志》）媒灼言允后，男家肃简拜谢，或用酒币谢允。起媒、接媒、会亲、纳币，丰约不等，从不言财。亲迎入门，拜祖先，合卺。相引新郎妇同过筵间，谓之“转筵”。三日，拜尊长，下厨。十日，备礼回门。此礼俗兼行者也。（《临潼县志》）纳采、问名，县俗发媒似之。盖先通言，至是主人告庙，具书宴媒往女氏，用雁若羊，酒致辞。女主人亦告庙，复书有启。书各具男女名字、生年、月、日。卜吉、纳吉，县俗第一成礼似之，加金币、羊豕，主人党亦往，同女主人谒其庙而后燕。明日，女主人复礼于男氏，有羊、酒。时娶纳徵，县俗第二成礼似之，加冠花、钗钏，女主人酬以女针指。婿迎则请期，县俗问客似之，不用仪物。婿冠而后亲迎，县俗迎在午前，以是日宴男女宾也。其主人告庙，醺子命辞；女主人告庙，醺女戒辞。婿奠雁授綰，导妇入房，交拜合卺。明日，妇庙见舅姑。县俗，妇下车即拜神主，改妆即拜宾、舅姑。其明日，舅姑率婿妇庙见，妇执枣栗见舅，醺翁见姑。三日，妇盥漱。县俗，妇盥洗，具饌饌舅姑，亦先献庙。其妇家备盛饌饌妇。（《高陵县志》）婚多论财货，侈套具，有破产嫁女者，有年十三、四而娶者。（《泾阳县志》）婚姻，有儿女襁褓时即缔姻；缔姻后，男家为女家置羊酒三载。（《安定县志》）婚三日，婿家请妇家客，新婿新妇先后出拜两姓亲族，各与拜礼，谓之“做三日”。过是，则五日、十日妇家请婿，谓之“转五”、“住十”。（《凤翔县志》）婚，惟令媒氏议婚，问年匹配，礼必亲迎，聘勿论财，套

惟从便。明郡人郡可立有移风，固言革卯筵侈费，知州王廷伊议从省节，求其别二姓，明伉俪，婚之义止矣。（《商州志》）婚，女家许允，男家同媒灼择吉衣冠拜女之先祖及女之父母，女家待酒，终无改易。无婚启庚帖。遇节送时物、果肉，名“追节”。如亲母往，则为女具拜礼，如簪钗、巾帕任便。定礼俗名“头成礼”，或一马、一骡，乡民或一牛，礼银或十二两至六两不等。临娶，则具衣冠、钗珥、布帛，多寡无定。先一日赍迎礼。亲迎用二少妇，名“娶女客”，女家亦请二少妇。名“送女客”。合卺礼毕，新妇随新郎面上立，先拜业师，次拜柯人及诸亲，最后拜父兄。次日，新郎谢亲。三朝，婿家请食试刀面，女家送饭。妇昏后生子，然后加髻。（《山阳县志》）婚重门第辨族，六礼不尽备，而仪节殊繁。（《同州志》）婚之次日，妇之姑姊诸母悉来看女，送馄饨，名曰“捻饭”。（《韩城县志》）婚或六礼不具，有男家备妆奁者，亦简便，不致失时。（《乾州志》）

丧礼 丧礼存诸经，五服制度著于令甲，释服作乐，律有明刑。近世居丧，或轻或重。居处、饮食、出入之节，多无所变，衰麻月算虽有差等，殆成空文。（《咸阳县志》）丧，缙绅家多行文公《家礼》，不作佛事，乡民杂用俳优，屢禁少止。（《兴平县志》）哭奠，亲友给幛布，至戚或孝衣。（《临潼县志》）丧礼，明郡布政禁作佛事，省金置砖荐墓，殊快人心。近时，殡仪多用剧，尚花火，知州王廷伊以事不合礼，悉议革之。（《商州志》）丧事，宁戚不俭其亲，稍戾者，初丧裂帛，葬用幢幡，亲宾路奠之。（《同州志》）丧，贫富不等。贫者悬棺而葬。稍有力则用梓，名曰“套材”，扯布散衣，名曰“破孝”，又以各色纸结金银山斗、层楼、驼、狮、马、象及幡幢、帛联，广作佛事斋醮，名曰“同坛”。富贵家更侈张戏乐，走马上竿，亲执挂帐，猪羊油盘，食桌动辄数十，丧家破产，往往有之。（《韩城县志》）丧，三日成服，四日即吊奠。有力之家不别亲疏，吊者即与孝帛，名曰“通孝”。二十七月除服，此礼古今南北无二，乾州必满三周始免素服。女子既嫁，降服期年，乾州即已嫁女亦满三载而除。虽逾乎礼，要之不失乎情也。（《乾州志》）

祭礼 祭于新丧，乡人以三日、七七、百日、三周，称力备仪，烧纸钱、奠酒，哭拜尽哀，服除则已。绅士家每日哭拜，早晚献食如常仪；五七成服家奠，始请礼生衣冠赞行九拜三献礼。元旦、清明拜扫。忌日行五拜礼。入学、登科、拜官、焚黄等，乃于墓，则备牲设乐，清相礼赞行九拜三献礼。

（《临潼县志》）葬祭之礼，文太青酌文公《家礼》分以三献，幽之士大夫有遵行者。寒食扫墓，孟冬送衣，长至、元旦设位祭享，士庶兼行焉。

（《三水县志》）

岁时民俗

正月 长安风俗，“元日”以后递饮食相邀，号“传座”。（《南部新书》）“元旦”，士大夫夙兴，吉服祭拜祖先毕，以次拜父兄，出拜师长、亲族，齐民亦然。“元日”至“元宵”，春碇不事，交易不行，贫者亦过破五。（《咸宁县志》）

“元旦”鸡鸣起，爇桃柴，设香案，礼天地、祖先。（《兴平县志》）“元旦”，焚香燃烛，设果肴，祭灶、中厨。（《临潼县志》）“正旦”，比鸡鸣，各悬黄纸于长竿以祀天，曰“接天神”；又以木炭悬之门，曰“去瘟疫”。

（《高陵县志》）“元日”，以黄纸作钱，结彩悬门，名“宝盖钱”。（《石泉县志》）“元旦”，祭祖先、拜尊者毕，醉饮而散，名曰“拜神子”。（《山阳县志》）“元日”，以甲乙为丰，丙丁旱，戊己（己）虫、雨伤，庚辛兵，壬癸潦。占夏荣，风从南来、东来者皆贱，逆此者贵。（《临潼县志》）“元日”宜晴不宜阴，是日逢雪必兆旱。（《乾州志》）“立春”前一日，职官迎春于东郊，乐人扮杂剧，女童唱春词，街民捧盒酒献官长，锣鼓彩旗，聚观杂沓。设春盘，卷春饼，谓之“咬春”。（《临潼县志》）“立春日”，女新适人者，母家归礼焉，曰“迎春”。人争裂土牛皮以涂灶，曰“祛蚩蚩”，夸春仗以育蚕，曰蚕盛。用朱、墨笔画牛角及小儿项，曰“打春”。（《高陵县志》）“春日”，人饮春酒，食白萝卜。（《凤翔县志》）“春日”，民间以线贯豆，争挂牛角，用禳儿疹。（《岐山县志》）“立春”前一日，有司迎句芒神，里市各扮故事表曰“庆丰年”。是日，男妇携儿女看春，俟土牛过，争以豆麻撒之，谓之“散疹”。（《城固县志》）“立春日”，用牛土书字于门，曰“镇宅”。（《吴堡县志》）“立春日”，早风成早禾，晚风成晚禾；前八日晴，诸事皆吉；得辛日，小麦成。（《临潼县志》）“春日”，喜晴厌雨，歌曰：“但得立春晴一日，农夫不用力耕田。”（《城固县志》）正月五日，剪纸人送掷门外，谓之“送穷”。（《临潼县志》）五日饱食，谓之“填五穷”。（《延绥镇志》）五日，忌出门，以新肉置釜中，炭火炙之，或以麻豆，名曰“崩穷”。（《韩城县志》）六日，夜多听静，以卜终年吉凶。（《延长县志》）六日，炒黑豆散房壁，名“爆六甲”。

七日，用糠着地上，以艾炷灸（灸）之，名“救人疾”，俗以疾、七声相近也。（《延绥镇志》）“人日”晴，人安。（《乾州志》）八日属谷，晴，年必丰。（《乾州志》）九日炙谷皮于阙，以祛灾。（《同州志》）九日，用饅一合，黎明置门前，炭火燃之，名曰“炙穷”。（《韩城县志》）十日，名“老鼠嫁女”。是夜，家人灭烛早寝，恐惊之也。（《延绥镇志》）十一日，夜不张灯；十二日，厨不动刀，谓之“鼠忌”。（《临潼县志》）都中每至正月十五日造面茧，以官位帖子卜官位高下，或赌筵宴以为戏笑。（《开元天宝遗事》）京城街道，有执金吾晓暝传呼，以禁夜行，惟正月十五夜敕许弛禁，前后各一日，谓之“放夜”。（《西京杂记》）“元宵”，居民各立社会，宰猪羊，设香烛，张鼓乐，或庙或家，以娱神。（《兴平县志》）“元宵”，用熟面汤杂果菜，曰“元宵茶”。（《渭南志》）十五夜，用面为不托，名“灯盏”，注油燃灯，至十六日早作羹食之，示收灯也。（《延绥镇志》）十五日蒸面茧，盖袭古卜茧之遗。（《同州志》）“元宵”，迎女归宁，谓之“避灯”。（《中部县志》）“元宵日”夜雨，“寒食”必雨；是夜灯结蕊，棉花成。（《临潼县志》）正月十五日，州人将五谷攒于寺观，因而祝神，以祛禳虚耗，谓之“送耗”。（蔡交《洋州诗》自注）风吹十五日，雨洒“清明节”。（《李因笃集·元宵谚》）都人士女，每至正月半后，各乘车跨马供帐于园圃或郊野中，为探春之宴。（《开元天宝遗事》）十六夜，妇女出游，谓之“走百病”。（《临潼县志》）十六日，游女都集柏树下。十七，以残炬送道旁，谓“送毒虫”。（《韩城县志》）。池阳以正月二十日为“天穿”，以红缕系饼饵掷之屋上，谓之“补天”。（《珍珠船》）二十日，名“小填仓”，燃灯举火。（《府谷县志》）二十二日，纸剪车轮贴门上，为“招财进宝”。（《韩城县志》）。二十三日，少年作百戏状，沿街而行，曰“摆社福”，又曰“过不当”，亦一日泽遗意也。（《富平县志》）二十三日夜，家家院内打火，用冰镇门，作纸人带孝挂门，名曰“为老君送疾”。（《延长县志》）二十三日，士女于汉水搭彩船，上自柳林，下自桃园，登临游嬉，曰“游湖”。（《城固县志》）二十三（日）夜，聚猪、羊骨杂烧之，名“炼干”。俗谚曰：“大忌二十三，太上老君不出庵。”（《延绥镇志》）二十三日，祀佛，剪纸人帖门上，禁不得食米，或禁三数日，惧病疴。（《同州志》）二十三日，作佛事，忌用刀斧，恐伤佛故也。（《韩城县志》）二十三日，倾城士女游百子庙祈嗣。是夜，复放灯如“元宵”。（《白水志》）

二十五日，名“大填仓”，亦燃灯举火。（《府谷县志》）晦日，各以斧斤砍桑、枣，冀其实繁，曰“挹枣”；以火照桑树，谓其无虫，曰“燎桑”。

（《富平县志》）。

二月 秦俗以二月二日携鼓乐郊外，朝往暮回，谓之“迎富”。（《天禄阁识余》）二月二日，曲江拾菜，士民游极盛。（《秦中岁时记》）二月二日，以年初干饼散家众，谓之“咬蝎尾”。（《临潼县志》）二月二日，以灰画于庄墙外，曰“卫庄”。人以是日谒高禖庙祈嗣。（《富平县志》）二日早，筛灰室墙四周，谓之“围龙”。（《岐山县志》）二月二日，“文昌帝君之诞”，无长幼皆有祭，曰“松花会”。（《城固县志》）二月二日，蒿坪寺“药王大会”，男女毕至，踏青选胜，采野菜供食。（《西乡县志》）二日，以灰围宅舍，谓之“围蚰蜒”。（《延绥镇志》）二月二日，名“龙抬头”，禁止女工，恐伤龙目。（《韩城县志》）三日早，取“元旦”所作黄米大磨（馍）和烧黑豆啖之，谓之“咬蝎子”。（《延绥镇志》）“惊蛰节”忽风冷，必有倒寒，人多病，麦田不生长。（《乾州志》）二月十二日，“花神生日”。晴，百花成。（《临潼县志》）

三月 唐上巳日赐宴曲江，都人于江头褰饮，践踏青草，曰“踏青”。（《秦中岁时记》）池阳上巳日，妇女以荠花点油，祝而洒之水中，若成龙凤、花卉之状则吉，谓之“油花卜”。（《图经》）三月二日，士民携酒榼出游郊外，亦修褰意也。（《临潼县志》）三月三日，男女于翠屏山上香如云。（《延长县志》）三月三日，取蕨蓂枝插壁户，图谒书符，以禁螫。（《岐山县志》）三月三日，朝武子名山，男女沾香毕，各采松枝、兰花簪鬓而归，以为袪除不祥。（《西乡县志》）三日味爽，以柳枝鞭房内四壁，以攘蝎虫。（《府谷县志》）“寒食节”，内仆、司车与诸军使为绳槓之戏。合车轘道两头打大槓，张绳槓上，高二尺许，须紧榜定驾车盘，转碾轮于绳上过，不失者胜，落轮绳下者输。皆装饰车牛，赌物动以千计。（《秦中岁时记》）长安每岁，诸陵当以“寒食”荐汤粥、鸡球等，又荐雷子车。至清明，尚食内园官小儿于殿前钻火，先得火者进上，赐緡三匹、金碗一口。都人并在延兴门看内人出城洒扫，车马喧闹。新进士则于月灯阁置打球之宴，或赐宰臣以下醢醢酒，即重醢酒也。（《鞏下岁时记》）“清明”前二日为“寒食”，作秋千戏。拜扫，民籍用百五日，军籍用“清明日”。（《临潼县志》）“清明日”绳秋千，妇女、童子游戏。罢业，曰作业能令目盲。（《高陵县志》）

“清明”，请名山之泉源水共礼一神，刑牲祷丰，曰“游水”。（《富平县志》）“清明日”，至祖先墓献新韭、新笋、新茗。（《西乡县志》）兴安州“寒食”上冢，游人相逢，先浅漫数拜，后极深六七拜，如是者三乃止。宋王冲诗云，“鸣珮相逢拜不休。”（《冯志》）“清明”拜扫，回则折柳枝插门，以钱纸缚树，且以围其釜，曰能避虫蚁。（《同州志》）“寒食”后六十日内麦熟，则实佳，迟则稔。（《临潼县志》）三月十五日，六坊民轮祭孤魂，相传黄巢作乱多杀伤，祭则年丰。（《岐山县志》）三月十八日，士女出城祀后土庙，祈嗣。（《白水志》）“谷雨日”，贴厌蝎符于壁，书咒其上曰：“谷雨日，谷雨晨，奉请谷雨大将军。茶三盏，酒三巡，逆蝎千里化为尘。”（《延绥镇志》）“谷雨日”，贴神符于壁上，以除毒虫。（《韩城县志》）三月不宜霜，致伤诸禾，宜雨。（《乾州志》）洋州春时，游于浣坝，求石之穿者以丝项之，取其宜蚕，郡官张乐于下同民欢乐，谓之“踏石”。（蔡交《洋州诗》自注）

四月 长安四月已后，自堂厨至百司厨通谓之“樱笋厨”，公餽之盛，常日不同。（《秦中岁时记》）四月一日，男女戴皂荚叶，曰已头痛。（《高陵县志》）以四月朔占秋祟，风从南来、西来者皆贱，逆此者贵。（《临潼县志》）四月八日，民间各带皂角枝。（《咸宁县志》）四月八日，俗谓城西灵山是释迦经行处，远近男妇咸往祈拜。（《凤翔县志》）“小满”前后，农各栽秧。谚曰：“手执秧苗插野田，低头便见水中天。六根清静方成稻，退步原来是向前。”（《城固县志》）四月，居人游江上，遇葛藤草木解之，谓之“解缴”。（《兴安州志》）葛藤缠缴草木，居人出而解之，取解殃咎缠缴之意，因而有会，谓之“解缴”。（蔡交《洋州诗》自注）麦熟，女为新麦食送其父母。谚曰：“麦上场，女看娘。”（《富平县志》）四月来麦成熟之候，不宜多雨，晴则籽粒坚好。又，相传八日不宜南风。（《乾州志》）唐世京城游手，夏月采蝉蜕之，唱曰：“只卖青林乐妇妾。”小儿争买，以笼悬窗户间，有验其声长短为胜负者，谓之“仙虫社”。（陶谷《清异录》）

五月 “端午”前二日，东市谓之“扇市”，车马阗集。（《秦中岁时记》）唐宫中，“端午日”造粉团、角黍贮盘中，以小角弓射之，中者得食。都中盛行此戏。（《开元天宝遗事》）“端午”，家具角黍，馈遗姻亲。贴符悬艾，以御瘟疫。（《兴平县志》）“端阳”，饮雄黄酒，插艾，儿女系五色